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停机退费条款

(注册号: xxxxxx)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,本保险单明细表载明的锅炉、汽轮机、蒸汽机、发电机或柴油机等连续停工超过三个月时(包括修理,但不包括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损失后的修理),保险人同意将停工期间的保险费按下列办法退还给被保险人(但该机器为工厂季节性使用的情况除外)。

连续停工:在保险单约定的停机时间内退还相应的保费金额。

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。本保险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